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辽宁天佐羊绒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

辽宁天佐羊绒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辽宁天佐”）因公司未聘请审计机构，未能在 2019 年 6 月 28 日之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7 月 10 日，主办券商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辽宁天佐羊绒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1886 号），决定内容如下：截至 2019 年 6 月 28 日，辽宁天佐未按照规定时间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5.1 条第（三）项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如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或复核申请未被受理，全国股转公司将自 2019 年 7 月 18 日起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截止 2019 年 7 月 17 日，辽宁天佐未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辽宁天佐羊绒纺织股份有

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7 月 18 日起终止挂牌。

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辽宁天佐羊绒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为应对投资者的诉求，辽宁天佐信息披露负责人刘雅红女士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专员张勇先生负责投资者咨询相关事宜。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姓名：刘雅红

电话：0418-2150800

姓名：张勇

电话：010-65089217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7日